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2樓
承辦人：科員 張玲玲
電話：04-22289111#37225
傳真：04-22291812
電子郵件：f3228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助字第11401846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7120000J_1140184691_ATTACH1.pdf、
387120000J_114018469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彰化縣彰化市公所辦理林清泉君死亡公告1份，請惠
予張貼公告並協尋家屬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彰化市公所114年12月10日彰市社會字第
114005354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
副本：